

**國立中山大學**  
**教職員工公教優惠存款代（停）扣委託書**

**委 託 書**

茲委託出納組自 102 年 09 月份起按月自本人薪資中  
代（停）扣公教優惠儲蓄存款

姓 名	王小明	身分證字號	A123456789												
單 位	中文系	職 稱	教授												
連 絡 電 話	校內分機 1234														
新扣存金額	10,000	停扣存金額													
改扣存金額	原存 元改存 → 元														
優 惠 存 款 郵 局 局 號	0	0	4	1	5	9	7	優 惠 存 款 郵 局 帳 號	9	1	2	3	4	5	6

註：1.若停扣優存者：除新扣存金額、改扣存金額欄位不用填外，其他欄位均需填寫。

2.若更改扣優存金額者：除新扣存金額、停扣存金額欄位不用填外，其他欄位均需填寫。

申請人簽名： \_\_\_\_\_ 王小明 \_\_\_\_\_ 102 年 08 月 01 日

備註：

- 一、參加優儲人員若離職或結清停止優儲帳戶，請務必辦理停存手續（即填寫委託書停存）。
- 二、新進人員請備妥下列資料，至郵局辦妥開戶手續後，將存摺影本及本委託書送交總務處出納組辦理扣款代存事宜：
  - (一)身分證正本。
  - (二)印章。
  - (三)公教優惠存款開戶申請書。